# 古浪县定宁教育工作站教育教学质量评价奖励办法（合集5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海棠云影 更新时间：2025-02-14

*第一篇：古浪县定宁教育工作站教育教学质量评价奖励办法古浪县定宁教育工作站教育教学质量评价奖励办法（修订）为了进一步强化质量意识，提升教学质量，牢固树立以质量为核心的教育发展观，建立竞争激励机制，浓厚质量赶超氛围，根据《 古浪县义务教育教学...*

**第一篇：古浪县定宁教育工作站教育教学质量评价奖励办法**

古浪县定宁教育工作站教育教学质量评价奖励办法

（修订）

为了进一步强化质量意识，提升教学质量，牢固树立以质量为核心的教育发展观，建立竞争激励机制，浓厚质量赶超氛围，根据《 古浪县义务教育教学质量评价奖励办法》（试行），特制定本评价奖励办法。

一、评价对象

分教学点、完全小学、独立初中三个层面，对义务教育教学质量实施评价：

二、评价依据

（一）教学点： 以全面落实国家课程计划，执行课程标准为前提，每学期期末对一、二年级进行统一质量检测，以此作为教学点教学质量评价的主要依据。

（二）完全小学：以全面落实国家课程计划，执行课程标准为前提，每学期期末对一至六年级进行统一质量检测，以此作为评价完全小学教学质量的依据。其中六年级第二学期以全县毕业年级语文、数学、英语三科统一质量检测成绩为标准。

（三）独立初中:全面贯彻落实省市县中考改革精神，将中考成绩作为评价初级中学教学质量的依据

三、评价标准

小学教学点学年总评成绩以第一学期质量评价结果的 40%和第二学期质量评价结果的60%，作为学年教育教学质量综合评价的依据。完全小学学年总评成绩以第一学期质量评价结果的 30%，第二学期质量评价结果的40%，六年级全县毕业质量检测评价结果的30%作为学年教育教学质量综合评价的依据。初级中学以全县中考成绩做为质量评价的主要标准。

四、评价办法

（一）小学学段：

年级总分=参考率×年级总评成绩得分

年级总评成绩得分=平均分权重×70 分+合格率权重×20 分+优良率权重×10 分

参考率=实考人数÷应考人数×100%平均分权重=学校三科平均分÷全工作站三科平均分 合格率权重=学校三科合格率÷全工作站三科合格率 优良率权重=学校三科优良率÷全工作站三科优良率 学校得分=学校各年级总分之和÷年级数

教学点学年总评成绩=第一学期总分×40%+第二学期总分×60% 完全小学学年总评成绩=第一学期总分×30%+第二学期总分×40%+六年级全县检测成绩得分×30%

（二）初中学段: 总分=参考率×总评成绩得分

总评成绩得分=普高上线率权重×40 分+六科平均分权重×40 分+六科合格率权重×20 分

参考率=实考人数÷应考人数×100% 普高上线率权重=学校普高上线率÷全县普高上线率 六科平均分权重=学校六科平均分÷全县六科平均分

六科合格率权重=学校六科合格率÷全县六科合格率 普高上线人数为全县统一招生录取的考生数，含择校生数。

四、评价方式

（一）小学教学点：依评价结果将评价对象划分为 A、B、C、D 四个等级，原则上分别占评价对象的 20%，40%，20%，20%，以此对教学点实行表彰奖励。

（二）完全小学: 依评价结果将评价对象划分为 A、B、C、D 四个等级，原则上分别占评价对象的 30%，30%，30%，10%，以此对学校实行表彰奖励。

（三）独立初中: 按照独立初中在全县初中段所占等级，对学校实行表彰奖励。

五、奖项设置

（一）设立教学质量优胜奖

1.设立小学教学质量优胜奖：对教学质量评价为 A 等的小学教学点和完全小学给予“小学教学质量优胜奖”奖励。

2.设立初中教学质量优胜奖：初中在全县义务教育学段教学质量评价中评为 B 等以上，给予“教学质量优胜奖”奖励。

（二）设立教学质量进步奖

1.设立小学教学质量进步奖：对与上学年相比，对教学质量显著进步的小学给予“教学质量进步奖”奖励。

2.设立初中教学质量进步奖： 对与上学年相比，教学质量显著进步的初中给予“初中教学质量进步奖”奖励。

（三）设立先进教育工作者和优秀教师奖

1.小学教学点、完全小学教学质量获得 A 等的单位，各奖励先进教育工作者 1 名。独立初中教学质量获得 全县B 等以上，各奖励先进教育工作者 1 名。

2.在全县教学质量评价中获得 A 等的小学、初中毕业年级课任教师，给予优秀教师奖励。

3.小学、初中非毕业年级教师，依据学校学年总评等级和教师总数，按一定比例和推荐程序确定人选，给予优秀教师奖励；

六、其他事项

存在以下情形之一者，学校质量评价降一个等次：

（一）不严格执行国家课程计划，未能开齐开足课程者；

（二）组织学生违规补课者；

（三）学生负担过重，家长、社会反应强烈，查证属实者；

（四）办学行为不规范，师德师风存在突出问题者。

七、附则

（一）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二）本办法由定宁教育工作站负责解释。

定宁教育工作站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学校领导班子绩效考核办法（小学）

一、考核目的

根据《甘肃省义务教育学校及教职工绩效考核办法（试行）》（甘教厅发[2025]126号）的规定，在认真推行校长负责制的基础上，建立公开、公平、公正的竞争激励机制，明确校长的日常工作要求，进一步规范学校日常管理，做到有章可循，科学合理地考核评价学校绩效工作，充分调动学校领导班子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二、考核对象 工作站所属各小学。

三、考核项目

（一）学校管理（25分）1.计划、总结（1分）

（1）学校工作计划，周工作安排表于学期开学第一周内交工作站，凡逾期的扣0.2分，不交的扣0.5分。

（2）学校工作总结，于学期结束最后一周内交工作站。凡逾期的扣0.2分，不交的扣0.5分。

2.德育工作（4分）

认真贯彻德育工作文件法规，德育机构、队伍和制度健全；德育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各个环节，认真抓好班主任的教育管理，充分发挥班主任对学生德育、智育、行为规范、礼仪教育的主导作用。每学期至少要举行2次全校性的德育教育活动，其中要聘请法制副校长进行法制教育讲座（检查时，以讲稿或照片为依据，每少一次扣1分）。每学期至少要召开4次班主任工作会议（有会议记录为依据，每少一次扣1分）。

3.教学管理（10分）

（1）认真抓好教学常规的管理，做到学期初有计划、期中有检查、期末有总结，学校能切实按照课程计划、课程标准和教材内容设置课程，开展教学（学校违反课程计划，根据情节扣1—3分）。教师教案必须每周审签一次，学校每学期要对任课教师的教案和作业至少集中检查4次。各校教导处负责检查，要有全校教师教案作业检查记载表，工作站主要检查各学校教师教案作业检查记载表，并随机抽样检查教师教案作业，每次抽

查不少于3名教师。

（2）校长每学期听课不少于20节，教导主任每学期听课不少于25节，每位教师每学期听课不少于15节。各校教导处负责检查，要有全校教师（含校长）听课检查表。工作站主要检查各学校校长、教导主任听课笔记，并以抽样形式检查教师听课笔记，（每人每少一节扣0.2分）。

4.学校管理制度完善，操作性强，符合学校实际，切实得到贯彻落实。（5分）

每天认真填写学校日志，有教师考勤制度和详细的考勤记录。没有建立规章制度的扣2分，规章制度不健全的扣1分

学校校务会议每学期不少于16次，教研活动不少于14次。每学期召开1次家长会议或家长代表会议（以上各种会议要有会议纪录，工作站主要检查原始会议记录，各种会议每少1次扣0.5分）。

5.坚持民主管理，科学决策，校务公开，财务管理规范，后勤服务完善，能认真抓好学校收费管理工作，严格执行收费规定，无乱收费行为（5分）

如因乱收费被投诉，经查属实的；扣3分。

学校校产要进行分类登记造册，登记册一式三份，一份存档，一份交校长，一份交管理人员。校产有损毁或遗失的，要办理注销手续（检查时主要检查校产台帐或登记册，达不到要求的，扣1分）。

（二）队伍建设（20分）

1、教师职业道德高尚，为人师表。团结协作，有改革意识、大局意识。无违法乱纪行为，学生满意率达到90%。教师面向全体学生，尊重学生人格，无歧视差生、侮辱、体罚学生现象。（3分）

2、教师工作积极性高，学习氛围浓厚，形成钻研业务、努力进取的良好风尚。新课程改革成效显著。（3分）

3、教师教学业务定期考核、期末汇总，材料齐全，业务档案规范健全。（4分）

4、全体教师完成继续教育学分好；校本培训经常化、制度化。积极培训中青年教师，造就一批骨干教师或学科带头人。培养青年教师效果显著，有一定比例的学区级和市县级骨干教师。（5分）

5、认真开展校本教研，有教研成果。坚持开展校本教研，积极开展课题研究，每个完小最少有一个校本教研课题，教师普遍能参与课题的研究，效果明显；重视教研交流，建立网络教研平台，每学年有1篇以上文章（成果）获县级以上奖励或刊登在县级以上刊物（5分）（每缺一篇论文，扣0.5分）。

（三）办学成效（55分）

1.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在抓好文化课教学的同时，要认真实施地方课程和校本课程，培养学生的特长，发展学生的个性。要促进学生全面发展。要形成学校办学特色。办学质量高，学校获县级、工作站级及以上表彰奖励或先进称号奖项。每个学期各学校要开展一定数量的特色活动项目。各学校要有全校兴趣小组或校本课程活动开展情况记载表。（2分）2.学校办学水平、成效受到学生家长、教育同行、教育主管部门及社会各界好评，社区满意度、家长认可度达80%及以上。（2分）

3.学生思想品德、行为习惯、心理素质优良。学生操行合格率100%。学生无犯罪记录。小学、初中毕业率100%；在校学生辍学率为零；体质健康标准达标率95%及以上。（1分）

4.学校校园环境优美，育人氛围浓郁，教学秩序良好。校园文化环境有较强的教育性、知识性、艺术性，特色明显；校园文化活动活跃，育人文化氛围浓厚；校园净化、绿化、美化效果显著。（校园文化环境较差的，扣1分，“三化”效果不明显的，扣2分）。校园内无群体性不稳定事件、刑事案件和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遵守有关学校安全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管理制度，认真加强对学生进行交通、用电、防火、防溺水、防雷等安全知识教育，每学期至少要举行2次安全教育专题讲座（检查时以讲稿和照片为依据，每少一次扣0.5分，如发生安全事故，按3分，扣完为止）（5分）

6.学校教学质量高（40分）。按照《古浪县定宁教育工作站教育教学质量评价奖励办法》，将完全小学、村校分别评为A、B、C、D四个等级进行评分，原则上分别占评价对象的 30%，30%，30%，10%。7.完成工作站工作任务情况（5分）

认真完成工作站交办的各项任务，切实执行工作站的文件和通知。该

项由工作站根据各校完成各项任务的情况来打分（因未能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任务而造成工作延误扣2分）。

四、考核方法

由工作站根据考核项目及评价标准对各学校工作实行平时考核和期末组织考核小组到各校进行检查考核的方式进行。考核结果作为学校和学校领导绩效考核的依据。

五、考核结果的运用

1.考核结果作为校长、教导主任学期绩效工资发放及评优评先的主要依据。

2.校长学期末绩效考核分值的计算： 学校校长期末绩效考核分值=学校绩效考核分值+任教学科质量检测考核分值\*20%（如校长未担任检测科目教学工作，则校长绩效考核分值为学校绩效考核分值）教导主任期末考核分值=学校绩效考核分值\*60%+任教学科质量检测考核分值\*40% 3.在按照上述标准考核计分的基础上，将校长和教导主任提取的奖励性绩效工资与六年级任课教师每年上半年绩效工资互相关联，对校长按照任课教师奖（罚）总金额的100%执行，教导主任按照任课教师奖（罚）总金额的60%执行。

4.毕业班质量检测考试成绩位居工作站前三名的学校校长、教导主任年度考核直接定优，后三名的学校校长、教导主任不得评为优秀。在推荐评优评先时，不推荐教学质量后三名的学校校长、教导主任和教师。5.各初级小学和教学点负责人按照完全小学教导主任绩效考核办法进行考核。

八、附则

（一）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二）本办法由定宁教育工作站负责解释。

定宁教育工作站教师绩效工资考核方案和分配办法（小学）为了充分调动广大教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广大教职工的工作业绩，进一步健全教职工管理机制和竞争激励机制，根据《甘肃省义务教育学校及教职工绩效考核办法（试行）》（甘教厅发[2025]126号）文件精神和《古浪县义务教育学校绩效工资实施细则》，结合定宁教育工作站教师队伍实际情况，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指导思想

以教职工绩效工资实施为契机，建立科学规范的教师收入分配机制，充分发挥绩效工资的杠杆作用，真正做到干与不干不一样、干多干少不一样、干好干坏不一样，激励广大教职工爱岗敬业，扎实工作，开拓进取，积极主动地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目标，努力推进全镇教育事业 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二、实施对象

全工作站所属各小学正式录用并由财政预算拨款的在编在岗教职工。1.支教教师由教育局考核，考核等次在合格以上，由派出单位发放本校绩效工资的平均水平。

2.借调人员由借入单位进行绩效考核，由借出单位发放学校绩效工资的平均水平。

3.外出培训一学期的教师享受本校绩效工资的平均水平。

三、考核分配原则

1.坚持“优绩优酬、多劳多得、不劳不得”的原则。绩效工资以工作绩效考核结果作为分配的主要依据，没有岗位绩效考核结果，就不能参与绩效工资分配发放。

2.坚持“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绩效工资考核分配的全过程公开，切实做到公平、公正。

3.坚持“科学合理”原则。学校绩效考核工资分配方案要力求科学合理，绩效工资差距要适度。

四、绩效考核内容及量化计分办法

绩效考核主要考核教师履行《义务教育法》《教师法》《教育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教师法定职责，以及完成学校规定的岗位职责和工作任务的实绩；具体包括职业道德、职业能力、工作表现和成效等方面。

（一）绩效考核项目及计分标准

考核共计100分，其中考勤10分、工作量30分、教育教学过程30分、教育教学业绩30分。

1.考勤（10分）。主要考核教职工出勤情况。考核办法以《定宁教育工作站教职工管理暂行规定》为依据，具体量化考核如下：

事假5天以上每天扣1分、旷工1天扣3分，迟到或早退1次扣0.2分，学校集体学习、会议缺1次扣0.5分，教师参加县级以上培训缺1次扣2分，参加工作站培训活动缺1次扣1分，本项得分扣完为止，不计负分。教职工病假和婚丧嫁娶以及产假按照有关规定执行。出勤考核以学校考勤记载为依据，由各学校具体考核。

2.工作量（30分）。量化出学校所有岗位周工作量。全体教职工周工作量相加，得出学校各个岗位周工作量总和，除以全校教职工总数，得出学校教职工周人均工作量。教职工周实际工作量除以学校教职工周人均工作量乘以工作量即为教职工工作量得分。计算公式为：

教职工周人均工作量＝学校各个岗位周工作量总和÷教职工总数

教职工工作量得分＝教职工周实际工作量÷教职工周人均工作量×

30分

根据《甘肃省义务教育学校及教职工绩效考核办法（试行）》和工作站实际，对于年龄较大（超过 50 周岁）而且在一线工作并承担主要学科教学任务的老同志，在确定工和量时予以照顾，其中年龄在 50 周岁至54 周岁的老同志按标准工作量的 90%计（即给予 10%的照顾）。年龄在 55 周岁至57 周岁的老同志按标准工作量的 80%计（即给予 20%的照 顾）。年龄在 58 周岁60 周岁的老同志按标准工作量的 65%计（即给予 35%的照顾）。

每位教职工在完成学校分配的工作量的情况下，得考核分30分。达不到学校满工作量标准的，按照工作量考核计算实际得分。

各学校（单位）要合理搭配教职工的工作量，尽量使教职工周工作量均衡。

3.教育教学过程（30分）。主要考核教职工在教育教学过程中的工作岗位职责履行情况和安全管理职责履行情况、工作态度、责任心。专任教师重在考核备、教、批、辅、考、研等常规教学落实情况和教学研究及教学研究活动参与情况。

①备课（共5分）

学校每周对教师的教案进行检查签字，并填写《教师教案签阅登记表》，根据教师教案备写的内容及质量按照A、B、C、D进行评定，学期末根据统计情况进行综合评定。具体统计办法为：

（A×1+B×0.8+C×0.6+D×0.4）÷检查次数×3 ②上课情况（10分）

每位教师每学期进行2次公开教学，对每次公开教学教导处要制订评分标准，由听课教师依据标准进行评分，将两次公开教学的得分汇总作为

教师上课情况的基本得分(5分)，学校和教导处对每位数师的上课进行随机抽查听课，将抽查听课评分作为教师上课情况检查得分(3分)，学校教导处对教师上课情况要随时进行巡视检查（2分）。发现无故缺1节课扣1分。

③作业批改情况：（5分）

学校每月由教导处牵头，教研组参与，对每位教师的作业进行检查，填写《教师作业批改情况登计表》，对每位教师的作业批改情况分A、B、C、D四等进行评价，学期末公开统计。具体计分办法为：

（A×1+B×0.8+C×0.6+D×0.4）÷检查次数×3 ④辅导学生（5分）

早晚自习坚持跟班辅导(1分)，在学校和教导处巡查中无故缺一次扣0.1分；有后进生转化计划，坚持开展小组帮、教学习，期末经检查，后进生转化效果明显﹙1分﹚。

⑤听课、评课及参与教研活动情况：（5分）

学校要求每位教师每学期听课15节，要认真记好《听课笔记》，听课完毕后要按时参加学校或教研组组织的说课评课活动。缺听一节课扣0.5分，总计扣完2分为止。

管理人员、工勤人员和教辅人员的教育教学过程考核分值按全校平均水平计算。

4.教育教学业绩（30分）。主要考核教职工的工作任务目标完成情况和工作的实际效果。考核根据学期末全县小学毕业质量检测考试和工作站组织的统一质量检测考试确定，由工作站负责考核，具体考核办法为：

在每年上半年绩效工资分配时，对小学毕业年级语数英任课教师予以倾斜，奖罚标准和力度适当高于其他年级任课教师，具体标准根据该年度工作站小学毕业年级在全县的质量位次实际情况确定。其它年级以工作站

学期末统一质量检测考试同年级同学科总评成绩为依据，以工作站统一质量检测考试同年级同学科总评成绩的平均线为标准，按照任课教师高于（或低于）工作站平均线的分值计算奖罚金额。任课教师担任两门以上检测科目，考核分值按照学科考核等次折算分值后求平均值。未担任工作站统一质量检测考试科目教师的教学成绩得分取本学校教学成绩得分的平均值。如工作站期末未组织质量检测考试，则教学成绩考核办法由工作站另行规定。工勤人员和未带统考课程的教师的教学质量考核按全校教师教学质量考核分值的平均分计算。

一学期内病休在二个月以上的，教学成绩考核分值全部扣除。对于年龄较大的老同志，一学期内病休在二个月以上的，在扣除教学成绩考核分值时予以适当照顾，其中年龄在 50 周岁至54 周岁的老同志扣除考核分值的80%（即给予 20%的照顾）。年龄在 55 周岁至57 周岁的老同志扣除教学成绩考核分值的60%（即给予 40%的照 顾）。年龄在 58 周岁60 周岁的老同志扣除教学成绩考核分值的 40%（即给予60%的照顾）。

（二）加分项（加分项不限总分，以实际加分计入总分）

⑴本学期受到县级以上教学工作奖励的加2分；受到市级以上教学工作奖励的，加3分；受到省级以上教学工作奖励的加5分；受到国家级奖励的，加10分。以获得最高奖项计分，不累计。

⑵一学期以来在县级刊物上发表文章的，加2分；在市级刊物上发表文章的，加3分；在省级刊物上发表文章的加4分；在国家级刊物上发表论文的加5分，一学期发表多篇论文的，以发表最高级别计分，不累计。

⑶一学期以来教师的科研成果被市级以上专业部门鉴定的，加5分；被省级以上专业部门鉴的，加10分，以获得最高级别计分，不累计。课题参与人员根据排名按照20%的比例次递减。

（三）在师德师风方面，违反《教师法》、《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及有关规定，构不上组织处理的，酌情扣除绩效考核得分。凡学期内受到通报批评、警告、记过、记大过、降级、撤职、开除处分的，分别扣除绩效考核得分的20％、30％、50％、60％、70％、80％、100％。

五、考核统计办法：

工作站小学教职工绩效考核分上半年（1-6月）、下半年（7－12月）两次考核。教育教学业绩考核由工作站负责考核统计，其余考核项目由各学校负责考核。考核过程要公开透明，随时接受教职工的监督和质询。每学期末由学校领导班子和教师选出的代表（占教师总数的10%）组成教职工工作量化考核小组，校长任组长，对以上考核内容进行分开透明客观的综合量化统计。并填写《定宁教育工作站教职工量化考核统计表》按成绩高低排出名次，教职工有意见的要及时核实，考核分值有误的，必须重新确定考核分值。考核分值要由教职工本人签字后，由学校造册上报工作站。

六、绩效工资的分配

绩效工资分配以绩效考核结果为依据。按在编教师每人每月300元提取，作为重新分配的绩效工资，上半年和下半年均按照6个月计算绩效工资总额。

1.各学校教职工提取的绩效工资中按照每人每月150元标准计算总额作为各学校绩效工资总额，由学校按照考核分值进行重新分配。具体办法为每位教职工工作考核得分（教学成绩30分除外）相加，得到学校教职工工作绩效考核得分总和。全校绩效工资总额除以全校教职工工作绩效考核得分总和，得到学校每分值绩效工资金额，学校每分值绩效工资金额乘以教职工工作绩效考核得分为教职工个人应得的绩效工资额度。计算公

式为：全校绩效工资总额÷全校教职工绩效考核得分总和×教职工个人绩效考核得分=教职工个人绩效工资。

计算公式为：

全校绩效工资总额÷全校教职工绩效考核得分总和=学校每分值绩效工资金额

教职工个人绩效工资=学校每分值绩效工资金额×教职工考核分值 2.教师绩效考核中教学成绩部分以工作站为单位发放，按在编教师每人每月150元的标准提取作为全工作站月绩效工资，按照6个月计算全学区绩效工资总额。按照教师每学期期末统一质量检测成绩和六年级全县质量检测考试成绩为依据计算发放。

七、绩效工资的发放

奖励性绩效工资主要体现工作量和实际贡献等，占绩效工资总量的 30%，按教师政治思想、考勤、工作量、教育教学过程、教育教学业绩、民主测评等五六部分考核，周记载，月小结，按学期发放。小学教职工奖励性绩效工资分上半年（1 月7 月）、下半 年（7 月次年 12 月）两次考核，按照考核分值计算出教职工奖励性绩效工资后上报县教育局人事股、财务股审核，再划拨到教师个人工资卡上。

本办法适用于定宁教育工作站内一切小学，解释权归定宁教育工作站，自修改下发之日起施行。

**第二篇：定宁教育工作站于加强教学管理提高教学质量的实施意见**

定宁教育工作站

关于加强教学管理提高教学质量的实施意见

为认真落实全县教学质量分析会议精神，切实打好质量翻身仗，进一步强化质量意识，提升教学质量，明确教学质量目标任务，经工作站研究，特制定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落实教学常规管理为核心，以提高教育质量为目的，通过教育管理措施的细化与落实，进一步提升学校管理理念，创新教学管理机制，强化教学常规管理，持之以恒，紧抓质量不放松。

二、工作目标

通过落实加强教学管理提高教学质量的具体措施，把教学管理工作延伸到学校，落实到课堂，加强薄弱环节，着力解决当前学校管理和教育教学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加强教师培训和教研工作，推进教育信息化，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促进教育内涵发展；进一步完善教学管理制度，进一步落实各项管理措施，进一步规范教学行为，努力形成管理规范、运转有序的工作机制，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力争在2025年中考和小学毕业年级质量检测考试中总评成绩比2025年上升1个等级,前进5个位次以上，达到全县中上游水平。

三、主要任务

1.强化校长在教学质量管理中的主导地位。校长是学校抓质量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深入教学工作第一线，深入课堂开展听评课活动，积极参加学校教研活动和备课组活动。各学校校长和教导主任每学期至少要对全校教师的课听两轮（期中考试前和期中考试后各听一轮），以便及时深入地了解和研究教学工作中的新情况、新问题，并提出解决办法。工作站期末将对校长、教导主任听评课情况进行认真考核。对不能定期研究教学工作，提高教学质量措施不力，没有完成听评课任务的校长和教导主任，要进行通报批评，扣减期末绩效考核分值。学校领导要为广大教师树立榜样，带头围绕提高教学质量查摆问题，分析原因，提出切实可行的抓质量的措施和办法，确保学校教学工作有计划有步骤并扎扎实实开展。

2.进一步加强教学常规落实。一是组织教师学习研究和熟悉掌握课程标准，以课程标准为依据，开展各学段、各学科教学，教学活动要手中有书（教材），心中有纲（课标），教学有目标。二是严格落实教学“五环节”，遵循教学规律，抓基础，抓过程，抓细节。“备课”是教学活动最基础、最重要的环节。备课活动要备课标、备教材、备学生、备教法、备教学手段的运用。要全面落实集体备课制度，集思广益，保证学习目标的准确性、问题呈现的情景性、教学过程的活动性、教学反馈的及时性，为构建高效课堂打好基础。“上课”是教育活动的关键环节。课堂教学重在因材施教，培养学生的学习能力；重在讲关键点、知识的联系点、学生的易错点；重在讲方法、讲规律、讲思维、讲格式，培养学科核心思维方法。要精讲多练，全面落实当堂测试，提高课堂教学效率。“布置作业”是巩固教学成果，将知识转化为能力的重要途径。教师要科学合理安排有效作业，减轻学生过重的课业负担。教师必须要及时批改作业，并写出有针对性的批语，坚决杜绝学生阅改作业的行为。“课后辅导”是课堂教学的有效补充。教师要分层管理，精准辅导，拓展优秀学生的学科专长，提高薄弱学生的学业水平，重在落实教学知识日日清。“考试”是检测教学的手段，学校要严格控制考试次数和试卷的难度，禁止用考试分数对学生进行排名或评价，做到考试求真。三是要抓好课后小结，教师在完成一课和一单元（一节和一章）教学后，要在教案上进行课后小结，总结反思教学得失，在总结反思中不断提升教学能力。

4.切实加强教学过程管理。各学校要不定期的进行教学常规检查，做好详细的检查记录并将检查结果及时反馈和通报。一是要健全和完善教案审批制度，严格把好教案的审批关，先审批再上课，坚决纠正教案无签字上课、无教案上课现象。各学校每周星期一早晨要对教师本周授课内容的教学设计进行检查签字，要有教案签字记录，未经审签者视为无教案授课。工作站深入各学校检查指导工作将随机进入课堂检查教师教案，凡是发现无教案授课者将严肃追究教师本人和学校相关领导的责任。二是加强对教师备课、上课、作业布置和批改、课后辅导等环节的督促检查，并通过优秀教案展评、说课比赛、学生作业评比、定期不定期组织听课和评课、课后辅导调查等形式，把教学常规工作落到实处。要认真做好教学质量单元检测、月考、单项检测、过关验收等环节，检测考试和验收工作要组织严密、要求严格、安排细致。要把好出题、测试、阅卷、统计、分析等各个环节，发现问题及时查漏补缺，力求做到课课达标，单元合格，章节过关。要通过卷面分析，找出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时调整复习计划，恰当安排好复习教学。各学校要将每学期单元检测、质量月考、单项检测验收相关资料整理保存以备工作站检查考核。

4.切实提高课堂教学效率。各任课教师要根据各年级、各学科学生的基础和不同特点，制定教学目标，把提高教学质量真正落实到每一堂课上，充分发挥课堂教学的主渠道作用。每堂课尽可能做到优质高效，要努力做到三个必须：必须明确本堂课教学目标；必须让全体学生积极参与教学活动；必须当堂检查、反馈和巩固。在教学中，要不折不扣落实好“双基”训练，避免盲目训练，要认真研究教材，抓好课堂教学的各个环节，树立向教研要质量，向课堂要质量的思想。数学成绩偏低是影响工作站总评成绩的一个主要因素。在今后一段时间，我们一定要加强对数学教学的专题研究，要加强数学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训练，要把课前5分钟的基本训练落到实处。定期开展诊断测试和分析，及时查漏补缺，力争使数学教学成绩有大幅度的提高。

5.下功夫抓好“学困生辅导与转化”和“优等生提高”两项工作。各学校要建立学困生学习档案，任课教师要对班上的学困生做到心中有数，教学时要分层次教学，还要利用课余时间对学困生进行个别辅导；要鼓励学困生克服心理障碍，只要他们有所进步，就给予肯定和鼓励。学校每学期期中期末在学困生中开展“学习进步奖评选活动”，凡学习进步较大的后进生均可参评，同时要在师生大会和家长会上予以表彰。要多进行家访，增进与学生家长的沟通与联系，指导家长准确、有效地开展家庭教育，做到家校协同，形成教育合力。优等生要侧重挖掘潜力，加大表彰奖励力度，激发学习探究的兴趣，增强进一步学习的强烈欲望。

6.发挥现代教育技术与教学资源的作用。今年，工作站各学校已经全部实现“校校通”和“班班通”目标，各学校要充分运用好教学资源，借鉴其中有用的课件，图片，案例等资源更好地服务于教学。数学课难以理解比较抽象的内容可以借助直观教具，学具加强操作演示。语文教学要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加强口语交际训练，重视朗读能力的指导，增加课外阅读内容，提升阅读理解能力，丰富写作素材，开阔学生的视野，创新学生的思维。英语课要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教学活动，注重学生单词积累，记忆，理解，加强学生口语训练，注重书写指导。

7.进一步完善教学质量检测手段。继续检查毕业年级教学质量月检测制度，今后，六年级毕业质量检测统一集中到定宁中心小学进行，阅卷工作轮流抽调各完全小学校长担任组长。每学期期末考试坚持大循环和双监考及密封交叉阅卷办法，进一步严密考试过程管理。

8.加强教师管理。教师是教育的根本，教师业务素质的高低是

提高教学质量的关键。各学校要加强对教师的管理，通过政策引导、制度约束、宣传教育等办法和兑现绩效工资、实行末位淘汰、评先选优、职称评定等措施，千方百计激励和调动教师。工作站将根据实际进一步修改完善教师绩效工资分配办法，在绩效工资分配时，对小学毕业年级语数英任课教师予以倾斜，奖罚标准和力度适当高于其他年级任课教师。其它年级进一步加大奖罚力度。坚持每学期六一节表彰奖励优秀团队辅导员和优秀班主任，每年教师节前后召开一次教育质量工作会议，对在教育教学工作中取得优异成绩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要加大先进典型的宣传力度，让做出成绩的学校和教师得到家长和社会的认可。与此同时，对管理松懈、教育教学质量水平不高，在毕业年级全县教学质量检测考试中排名倒数，位列工作站D等的学校校长要在质量工作会议上做表态发言。对连续两次在工作站期末教学质量检测考试中排名倒数第一的教师也要做表态发言。教师考核和职称评定以及评优评先要与学校和教师的教学质量状况直接挂钩。毕业班质量检测考试成绩位居工作站前三名的学校校长、教导主任直接定优，后三名的学校校长、教导主任不得评为优秀。在推荐评优评先时，不推荐教学质量后三名的学校校长、教导主任和教师。工作站将结合省市县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实施办法，进一步加大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力度，引导教师主动追求专业发展和成长。

五、几点要求

1．加强领导。各学校要进一步认清形势，明确各自的质量位次和奋斗目标。要层层传导压力，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加强领导，狠抓管理，努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2．广泛动员。各学校要召开本校提高教学质量分析动员会，充分调动广大教师的积极性，严格落实质量责任制，做到目标明确、责任落实。

3．狠抓落实。各学校要结合学校实际，科学制定切实可行的本学校提高教学质量工作实施意见。要认真组织全体教师学习本实施意见和重新修订下发的《古浪县定宁教育工作站教育教学质量评价奖励办法》、《 学校领导班子绩效考核办法（小学）》和《定宁教育工作站教师绩效工资考核方案和分配办法（小学）》，于2025年11月30日前将本学校提高教学质量工作实施意见和学习讨论上述《意见》、《办法》的情况报工作站。4．各学校要加大对上学期期末考试中总评成绩低于工作站平均线的教师的课堂教学指导与作业检查力度。工作站深入各学校也要首先对这些老师进行听课指导，并对其教学常规进行检查，尤其是作业的布置与批改，有效地监控这部分教师的教学情况，促使其规范教学，尽快提高教学质量。

定宁教育工作站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第三篇：小学教育教学质量评价办法**

小学教育教学质量评价方案（2025---2025年）

为进一步贯彻教育部《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和《关于积极推进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改革的通知》精神，及时准确地把握我校教育教学质量情况，引导教育教学改革健康协调发展，确保我校教学质量稳步提高，深入推进素质教育，进一步提升我校教育的影响力及竞争力，现根据我校教育教学现状，特制定《高庙小学教育教学质量评价方案（试行稿）》。

一、教育教学质量评价的目的和意义

教育教学质量评价的目的：通过监控与评价的实施，系统、科学、有效地评价各个学段的教育教学质量，充分发挥评价促进发展的功能，为学校全面贯彻教育方针，推进素质教育，落实新课程标准，改进课堂教学，促进教学质量稳步提升而服务；为教育行政部门作出教育教学改革与发展的决策提供依据，实现我校整体提升教学质量的目标。

教学质量评价的意义：通过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引导学生全面、主动、和谐发展；促进教师的专业成长；增强学校自我发展的动力,促进教学研究工作的开拓创新。

二、教学质量评价的原则

（一）发展性原则

树立“以人为本”，“以学生发展为本”的现代教育理念，以学生各学段综合素质发展和教师教育教学水平为主要评价目标，组织实施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

（二）导向性原则

着眼于人才的培养，着眼于教师的专业发展，着眼于学校的可持续发展，以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相关文件为指导，以新课程标准为依据，深化教学改革；优化教学思想、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提高课堂效率。通过评价指导实践，实践完善评价，促进我校素质教育的全面实施和教育教学质量的稳步提高。

（三）实效性原则

以促进教育教学质量不断发展和提高的实际效果，作为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一切行为的准则，客观准确地对教学质量现状做出科学评价，制定科学合理、切实有效的监控与评价方案。通过有效的反馈监控机制，促进教学质量不断发展和提高。

（四）激励性原则

通过对学校教育教学质量进行监控与评价，缩小学校之间的差距，奖励先进，激励薄弱学校，促进全区小学整体提升教学质量。

（五）综合性原则

教学质量评价要坚持“全面评价、全程监控、全员参与”的综合性原则。要关注学生的学业成绩，还要注重学生、教师综合素质的发展状况，关注影响教学质量的各个相关因素和环节。通过多因素、多方位、多指标的综合评价，促进学生、教师和学校全面、和谐、可持续发展。

要关注教学质量结果的评价，更要注重过程的监控，要抓源头、抓过程、抓动态监测、抓及时调控，把教学中的问题矫正于始发时期，坚持横向与纵向相结合，动态与静态相结合,使评价更加客观、公正、全面、有效。

要充分开发学生和教师主体作用和潜在能力，使每个人、每个学科组，都承担自己应该承担的责任，积极促进学生、教师的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完善。

三、教学质量评价的内容

以学校、教师、学生的可持续发展为立足点，以发展性评价为主线，关注变化和发展的过程，关注发展的成果。评价分类、权重 评价重点 评价方法 评价方式

发展性评 价（30%）

学校自主发展的主动性、创造性。依据学校的建设，学校的影响力评定。自 评 他 评 教师专业化水平发展的积极性、成果性。

依据教师的培养，从校本教研、培训的效果、教学视导、个人的专业发展情况评定。

学生全面发展的自主性、个性特长的凸显性。依据开设的不同学科的学生学业评价评定。以非纸笔性为主 水平性评 价（40%）

依据学校建立的教学质量机制，注重过程性的管理水平为主。以学校参与区域性教学活动的实效和教学视导工作为标准。他评

以教师专业素质测试及学生区域性学科质量抽测、专项测试为主。

教师每学年由学校或中心校组织一次专业素质测试；学生每学年第二学期结合期末考试、小学毕业考试、量监测进行评定。纸笔和非纸笔结合 选拔性评 价（30%）

以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师生学科竞赛。

以每学年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各类师生竞赛成绩。按照一定比例评定

四、教学质量评价的方式方法

（一）主要方式

1．教学信息监控——通过日常的教学检查，教学过程的常态监测，期初、期中和期末的定期检查，教师教学信息反馈和学生学习信息反馈等渠道，及时了解和掌握教学中的动态问题，并及时进行反馈、矫正和调控。

2．教学督导评价——对所有教学活动、各个教学环节、各种教学管理制度、教学改革方案等进行随机性的督导评价。

3．专项监控评价——对课堂教学、校本课程开发、校本教研开展、教学常规管理、德育工作开展、综合实践活动、校内文体活动、教学质量评价、综合素质评定等方面的工作进行专项目标评价。

（二）具体方法 1．实地观察

通过实地考查，对教学过程进行监控与评价，并就影响教学质量的原因进行深入地分析。以听课、参观、情境测试、常态下随机测试等手段，有目的、有计划地对学生的思想和学业发展水平，教师的教育教学能力和专业成长状况，以及教育教学管理水平进行评价。2．访谈

访问者根据设计好的访谈问题或提纲，通过与受访者的交流互动、专题研讨，集体座谈、个别谈活等方法，有目的、有计划地了解学生的思想和学业发展水平，教师的教育教学能力和专业成长状况，以及教育教学管理工作中非文字表述性的内容。3．问卷调查

通过书面的形式，有目的、有计划地了解学的生思想和学业发展水平，教师的教育教学能力和专业成长状况，以及教育教学管理工作的相关内容。4．文献分析

文献分析是通过系统收集、分析学校以及教师中与教学质量相关的各种文件、论文、研究成果、学校教学管理、学生学业成绩记录、教学数据统计报表、质量分析报告、专著、经验材料等，全面、客观地评价学校的教学管理水平、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并将其作为分析研究教学质量的辅助材料，以求更准确地把握教学质量的发展趋势。5．学生学业成绩测评

每学年对几个年级的学生，根据课程标准的要求分学科进行测试。这种测试以纸笔测验为主，适当采用其他方式，如情景测试、实际操作等。6．个案研究

针对学生的教育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及其影响因素，采取目的性取样的方式，在群体测验与调查中找到最有代表性的样本，结合校本教研，对某个专题进行深入研究。

五、教学质量评价的组织体系和制度保障

（一）组织体系

建立学校、学科组二级评价体系，把影响教学质量的诸多因素，分解和细化为评价目标，学校、学科组二级监控评价组织，根据管理职能，在不同层面上实施分层监控、分项监控。对各相关因素作出及时的监测、准确的诊断、科学客观的评价和有效的反馈矫正。

1．校级评价组织主要负责学校的教学质量的评价，要根据实际情况设置相关的评价领导机构，制定相关的实施方案和操作办法，对评价工作进行组织协调。负责教学质量信息的搜集、整理、分析、反馈等具体工作。

2．学校是教学质量评价的实体，是实施教学质量动态监控、常态监控的最有效、最关键的环节。根据中心校的评价标准的要求，在学校各层面上实施教学质量评价，形成一个完善、科学的教学质量评价网络。结合本校的实际情况制定出切实可行的实施细则、操作办法，明确不同部门和人员的工作职责，并将其落实到每一个学科、每一位教师、每一位学生。对各学科、各年级、各教学环节进展情况实施动态监控、常态监控，及时发现教学过程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关键因素，及时地分析反馈，并提出改进意见，尽量把教学中存在的问题解决在始发时期。

（二）制度保障

1．教学质量专项督导制度——建立学校(中心校)教学质量二级评价专项督导制度。根据管理的职能和实际情况，有计划地在不同层面上，针对不同内容，采用不同方式对小学教学质量以及评价体系的运行进行督导。

2．教学质量反馈调控制度——学校要建立教学质量反馈调控制度，对日常监控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及时调控。

3．学生综合素质评定制度——按照县、中心校学生综合素质评定的实施意见的要求，建立对小学生综合素质评定的制度。

4．学生学业成绩评价制度——按照县、中心校学生学业成绩评价办法的要求，建立对小学生进行学业水平抽样测评的制度。

5．教学质量分析评价报告制度——建立起自下而上的以推进素质教育、提高教学质量为宗旨，以分析评价报告为成果呈现形式的教学质量分析评价报告制度。学校每学期召开教学质量分析会，对教学质量作出全面、客观、科学地分析，总结经验、找准问题、提出今后改进教学工作的思路和措施。

6、教学质量综合评价和奖励制度——建立起自下而上的教学质量综合评价和奖励制度,根据综合评价的结果进行奖励。

六、教学质量评价体系的运行实施

教学质量的评价，是整个教育教学过程中一个重要的环节，是一项系统工程，也是一项具有创新意义的研究课题。作为一项系统工程，要经过较长时间的研究和探索以及分阶段分步骤实施，才能得以不断的完善。根据实施的情况、学科课程标准的变化和每学年工作特点不断修改和完善。在日常的教学中要注重积累有关资料，对照本方案认真实施。每学年采取撰写自评总结，自评打分，由教导处组织进行评定。

七、奖励办法

1．按照学校原有基础和办学条件分组评价，实行质量等级奖励制。2．在学校制订《考核细则》基础上完善。

**第四篇：朱明初级中学教育教学质量奖励办法**

朱明初级中学教育教学质量奖励办法

（试行）

为了激励我校教师对教育事业奉献的积极性，增强我校教师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意识，稳步推动我校课程改革，全面提高我校教育教学质量，努力把我校教育办成人民满意的教育，特制定本办法。

一、指导思想

以《赫章县朱明初级中学教育教学质量奖励办法》为指导，以优化管理为保证，以目标激励为动力，以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重点，以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努力办好让人民满意的学校、推进我校教育教学健康持续发展为目的。

二、考评原则

遵守公平竞争与争先创优相结合，导向性与激励性相结合，突出重点与履行职责相结合的原则。

三、考评办法

以同级同科为组别，分项考核，综合评价教育教学质量。将所有课程分三类：语、数、英、物、化为一类学科，政（思）、史、生、地为二类学科，音、体、美、信息技术为三类学科。每学期集中考评一次，以期末考试成绩为依据，以班级各学科（或教研组）为单位计算，实验班和普通班分开排名，进行奖惩。

四、考评指标

（一）县教育局统一考试科目考评指标（各级各类各科的“一分两率”）

1、单科平均分

2、单科及格率

3、单科优分率

五、考评条件（或要求）：

1、激励依据：班级学科平均分、及格率、优分率排名（所有科目均按百分制计算）。

2、“一分两率”均采用“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3、各班应考人数以开学初学校政教处人数为准（其中正常转入转出学生加上或扣除）。

4、所有受奖励的教师的任教班级，实验班必须是班级平均分超出普通班班级中最高班级平均分的班级，如果低于普通班中最高班级，则不奖；普通班必须是班级平均分超出普通班年级平均分的班级。

5、所有奖项排名不足奖励名次的，从高排名，后面省略。

6、任教所有实验班同一科目的教师，所有考评指标合并计算，任教同一科目有普通班的（或全是普通班），所有考评指标分开计算。

六、奖励措施及设置

1、各年级各科平均分奖

实验班：第一名获一等奖；第二名，如果平均分不低于第于第一名的90%，则获二等奖；如果低于第一名的90%＞第二名平均分≥第于第一名的80%，则获三等奖；平均分低于第一名的80%，则不奖。

注：如果所有实验班的同一学科由一个教师任教时，就用实验班的平均分与普通班平均分进行比较，平均分：未超出普通班年级平均分的50%，不奖；超出50%（含50%）而低于70%，获三等奖；超出70%而低于80%，则获二等奖；超出80%以上，则获一等奖；（备注：每项奖的分数段，含下线不含上线。）

普通班：第一名获一等奖，第二名获二等奖„„依此类推。当一个教师任多个班，获二个或二个以上的同类同科奖项时，则奖励金额=最高奖项金额+较高奖项金额×2／3；如果一个教师任同一年级所有班级的同一学科时，则用该科目年级平均分与上期期末（或上届）该科目的年级平均分进行比较，其奖励如下：

上期（上届）年级平均分×（1+20%）≥该年年级平均分＞上期（上届）年级平均分，则获四等奖；

上期（上届）年级平均分×（1+40%）≥该年年级平均分＞上期（上届）年级平均分×（1+20%），则获三等奖；

上期（上届）年级平均分×（1+60%）≥该年年级平均分＞上期（上届）年级平均分×（1+40%），则获二等奖；

该年年级平均分＞上期（上届）年级平均分×（1+60%），则获一等奖；

2、各年级各科及格率奖

各年级各科，按照及格率从高到低的顺序排列，依次为第一名，第二名„„以此类推进行奖励。实验班和普通班分开排名，享受该项奖励的教师，必须是平均分获奖的教师才可参与。

3、各年级各科优分率奖 各年级各科，按照优分率从高到低的顺序排列，依次为第一名，第二名„„以此类推进行奖励。实验班和普通班分开排名，享受该项奖励的教师，必须是平均分获奖的教师才可参与。

（二）音、体、美及信息技术的专职教师考评（即：非统考科目）

1、所有只任教音、体、美及信息技术的专职教师，全部归为一个组（综合组）进行考评。

2、考评指标一项:平均分

从本学期该教师的教学内容中由任课教师选取一项内容，从任教班级中随机抽取一个班级，校务会成员参与监督进行实践操作测评。

3、将该组的所有教师的考评平均分按照从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名，依次为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进行奖励（只奖励前三名）。

4、此项获奖的所有教师，所考核班级的平均分＞40分方可参与评比。

七、奖项设置

（一）教师奖

1、平均分奖

一类学科：第一名奖励150元，第二名奖励120元，以后名次的奖励，以此类推，当奖励金额递减至30元时，不在递减。二、三类学科：第一名奖励120元，第二名奖励90元，以后名次的奖励，以此类推，当奖励金额递减至30元时，不在递减。

2、及格率奖

一类学科：第一名奖励100元，第二名奖励80元，以后名次的奖励，以此类推，当奖励金额递减至20元时，不在递减。二、三类学科：第一名奖励80元，第二名奖励60元，以后名次的奖励，以此类推，当奖励金额递减至20元时，不在递减。

3、优分率奖

一类学科：第一名奖励80元，第二名奖励60元，以后名次的奖励，以此类推，当奖励金额递减至20元时，不在递减。二、三类学科：第一名奖励60元，第二名奖励40元，以后名次的奖励，以此类推，当奖励金额递减至20元时，不在递减。

各教师奖励金额=平均分奖+及格率奖+优分率奖

4、音、体、美及信息技术专职教师教师奖

第一名，奖励200元，第二名奖励150元，第三名奖励100元。

（二）、学生奖

（1）以最后一次模拟考试总分为依据，依次排名。

（2）第一名奖100元，以后每降低一个名次，依次递减5元，奖金减至20元时，不再递减。

八、惩戒

指标：各级各类各科平均分（用四舍五入法保留整数）

1、县统一考试科目：

实验班的平均分未超出普通班年级平均分的百分之40（或低于普通班中任意一个班）时，每低一分，扣款50元；

普通班的平均分低于普通班年级平均分的百分之60时，每低一分，扣款50元；

2、音、体、美及信息技术专职教师（即：非统考科目）

抽考班级的平均分低于30分时，每低一分，扣款50元。

九、中考特别奖（上线率奖）

1、中考考试工作结束后，根据各校的录取分数线，由教导处提供奖励依据。

2、以当年参加在校就读的中考应、往届生考试成绩为依据进行核算，上报审核后实施奖励。

凡达到赫章一中、赫章二中录取线的所有考生人数，奖励班级:实验班应完成30人／班的目标任务后，再计入奖励人数，普通班全部计入。奖励金额100元／生。然后各班将总金额按照---语：数：英：物：化：史：思：体＝6：6：6：5：4：3：3：1的比例分配给各科任教师。

十、本方案未尽事宜，由教代会补充完善。

十一、本方案自2025年春节学期开始实施。

朱明乡初级中学 2025年4月20日

**第五篇：教学质量奖励办法**

洪关苗族乡中心学校 学科教学质量奖惩办法

为充分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鼓励教师立足本职岗位，潜心工作，全面助推教学质量整体提升，根据我乡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指导思想

激发教师工作热情，增强教书育人责任感、使命感，热爱本职工作，乐于奉献，全面提高教学质量。

二、奖惩范围

乡属各校（园）及中小学教师

三、奖励办法

每学期计发1次，春季学期毕业班同时列入统计，在中心学校划拨奖励经费中列支。

1.单科平均分：凡按教育局文件纳入期末统考的学科，获得全乡第一名者奖励任课教师200元。

2.单科全乡前20%：凡按教育局文件纳入期末统考的学科，全乡前20%学生数占所任班级人数比例获得第一名者奖励任课教师150元。

3.总分第一名：凡按教育局文件纳入期末统考的学科，学生总分全乡第一名获得者，奖励该班教师500元。

4.教学管理考核奖：中心学校每月考核一次，累计总分。设一等奖1名，奖励学校2025元；二等奖1名，奖励学校1000元；三等奖3名，奖励学校500元。

四、惩罚措施

凡按教育局文件纳入期末统考的学科，班级平均分全乡倒数第一名且低于全乡平均分10分以上20分以下者（含20分）惩该科教师200元；班级平均分全乡倒数第一名且低于全乡平均分20分以上者惩该科教师300元。经费在教师绩效考核经费中扣除。

五、音体美等学科，除中考体育成绩纳入奖惩之外，由于考试机制还不健全，暂不纳入奖惩范围。

本办法由中心学校办公会议研究通过，自下发之日起执行。

洪关苗族乡中心学校 2025年12月22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